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思政函〔2020〕103号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0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 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学校：

2020年4月15日是第5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按照中央国安办、教育部和省委国安办工作要求，为推动国家安全教育工作深入开展，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0〕4号）精神，全省各地各学校要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和学校工作实际，认真谋划、深入组织开展以“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聚焦活动主题。各地各学校要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

指导，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年度重点工作，紧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突出形势任务，深入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充分体现我们党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的理念立场，突出公共卫生安全、生物安全等宣传教育内容，引导学生将总体国家安全观贯穿抗疫全过程，履行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职责义务，提升维护国家安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二、突出教育特色。各地各学校要切实发挥学校作为国家安全教育的重要阵地作用，深入开展“同上一堂国家安全教育课”，线上线下相结合，以线上活动为主，线下活动要减少人员聚集、做好安全防护。教育部组织录制2020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高校公共课，4月15日前在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国家开放大学网站及有关在线教育平台发布，各地各学校学生可错峰错时观看学习。各地各学校要根据在线教育教学的有关安排，用好与活动主题相关的现有在线教学资源，同时结合实际组织专业部门、专家学者、一线教师开设专题讲座报告，充实教学内容，拓展教育资源。

三、丰富教育形式。教育部指导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单位开展国家安全知识在线问答。各地各学校要积极组织师生开展线上讨论、主题“云”班会、在线党团活动等进行交流学习；视情组织参与医疗救治及社区工作、心理辅导等志愿服务的师生，采取适当方式在一线宣讲公共卫生安全、生物安全等知识；组织高校相

关学科专业师生开展公共卫生防护、应急体系建设、生物安全等方面的学术研讨，推动安全教育与教学科研相结合。

四、加大宣传力度。各地各学校要通过新媒体平台积极转发权威部门、主流媒体相关宣传内容，组织创作主题教育微视频、音频、图解、微动漫等新媒体产品，加大推送宣传力度，重点宣传在抗疫一线用实际行动维护公共卫生安全、捍卫国家安全的先进典型及感人事迹，统筹做好信息安全等其他安全领域的宣传推送。教育部指导中国大学生在线等网站开设专题专栏，集中展示活动开展情况。

关于高校公开课、在线问答等活动的具体信息，将及时在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主页发布。各地各学校请于2020年4月17日前将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总结材料（文字、图片等材料）发送至 hnsjytszc@126.com。

联系人：张会敏 李军伟

联系电话：0371—69691264，0371-69691953。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年4月10日

（主动公开）

